附件6

切結書1（投標時檢附）

本廠商參與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分署辦理之『鳳山溪39-40斷面攔河堰小水力發電設備建置』，對於廠商之責任，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，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，並願確實遵行。

立書人

投標廠商：　　（蓋章）

統一編號：

負責人：　　（蓋章）

負責人身份證字號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